

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

未來計劃

未來計劃詳情請參閱「業務 — 策略」。

所得款項用途

假設[編纂]為每股[編纂][編纂]港元(即本文件所述[編纂]範圍的中位數)，經扣除[編纂]相關的承銷費用及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並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，估計我們將收取的[編纂]所得款項淨額約為[編纂]百萬港元。我們擬將[編纂]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。

- 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[編纂]%)擬用於進一步豐富產品和內容；
- 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[編纂]%)擬用於開展營銷活動，擴大用戶群及推廣品牌；
- 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[編纂]%)擬用於物色戰略投資及收購機會。我們計劃物色機會投資或收購泛娛樂行業具高增長潛力的公司，與我們現有平台發揮協同效應。截至最後可行日期，我們尚未確定任何潛在收購目標；
- 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[編纂]%)擬用於進一步開發技術、提升研發實力，特別是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；
- 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即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[編纂]%)擬用作補充一般營運資金。

倘[編纂]為高於或低於建議[編纂]範圍的中位數，則上述所得款項的分配將按比例進行調整。

倘[編纂]定為每股[編纂][編纂]港元(即本文件所述[編纂]範圍的最高價)且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，我們將獲得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[編纂]百萬港元。

倘[編纂]定為每股[編纂][編纂]港元(即本文件所述[編纂]範圍的最低價)且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，我們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減少約[編纂]百萬港元。

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

倘所得款項淨額多於或少於預期，我們擬按上述比例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上用途。倘我們按[編纂]將最終[編纂]定於每股[編纂][編纂]港元，我們的[編纂]所得款項淨額估計將再度額外減少約[編纂]百萬港元。倘所得款項淨額進一步減少，我們擬按上述比例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上用途。

倘[編纂]獲悉數行使，經扣除[編纂]相關的承銷費用及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，我們將獲得介於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假設[編纂]為每股股份[編纂]港元，即建議[編纂]範圍的最低價)至約[編纂]百萬港元(假設[編纂]為每股股份[編纂]港元，即建議[編纂]範圍的最高價)。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按上述比例用於以上用途。

倘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且適用法律法規許可，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作短期活期存款及／或貨幣市場工具。倘上述建議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變動，我們將會作出適當公佈。